

2024 年度咸安区第一批次补充 耕地指标交易结果公示

根据《湖北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补充耕地指标实时交易的通知》精神，咸安区组织了 2024 年度咸安区第一批次补充耕地指标交易，现将交易结果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：2024 年 7 月 4—11 日（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）。

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以书面形式向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反映。

联系人：张帆 联系电话：18696095666

通信地址：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浮山街道金桂路 139 号

附件：2024 年度咸安区第一批次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结果情况
表





2024年度咸安区第一批次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结果

指标的编号	转让人	类型	成交单价 (元/亩)	数量(亩)	成交总价(万元)	竞得人
2024-ZC-0011	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政府	水田	250011	462.34	11559.01	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2024-ZC-0012	咸宁市咸安区人民政府	旱地	150011	15.86	237.92	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总 计				478.2	11796.93	